

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和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审计委员会”）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职。现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始创于 1987 年，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-18 层。截至 2025 年末，中审众环合伙人数量 237 人、注册会计师数量 1,306 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。

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,185.57 万元、审计业务收入 183,471.71 万元、证券业务收入 58,365.07 万元。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，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房地产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采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等，审计收费 35,961.69 万元，同行业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9 家。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2025 年，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

（一）资质审查

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资质、业务能力、诚信状况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、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，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专业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计工作监督

2026年1月20日，审计委员会与中审众环项目组成员召开审前沟通会，就审计目标、管理层责任、人员安排、审计重点、审计时间安排以及工作计划等事项进行充分讨论并达成一致意见。

2026年4月13日，审计委员会与中审众环项目组成员召开终审沟通会，就2025年度审计基本情况、审定后基本数据、关键审计事项、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，并督促中审众环按照约定的时间表提交审计报告，以保证年度审计和2025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按照预定的进度推进。

2026年4月14日，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2025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审查、监督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审计委员会认为，中审众环在公司2025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勤勉尽职地履行审计职责，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：薛玮、项焱、李伟

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